

# 提多书

## 提多书的基本信息：

- **内容：**教导提多将克里特的众教会安置妥当，其中包括任命合格的长老，教导各种不同的社会群体等，以假教师为背景。
- **作者：**使徒保罗。
- **写作日期：**约公元62—63年，显而易见，这卷书信写于马其顿，几乎与提摩太前书同时（3:12）。
- **受信人：**提多，他是一个外邦人，有时也是保罗旅行的同伴（加2:1-3；林后7:6-16;8:6,16-24;12:17-18）；克里特的众教会（多3:15,“你们众人”）。
- **致信原因：**保罗将提多留在克里特，要他完成安置教会的事，而他和提摩太（显然）前往以弗所，在那里他们遇到一个令人极为沮丧的处境（见提摩太前书）。但是保罗必须前往马其顿（提前1:3；参腓2:19-24）；可能保罗在写提摩太前书时圣灵提醒他在克里特也出现了相似的问题，所以他也通过给提多的信向那里的教会致信。
- **重点：**神的百姓一定是良善的，也必然行善——对教会领袖来说，尤其如此；恩典的福音与以犹太律法为基础的错误教导形成鲜明的对比。

## 《提多书》概要

从某些方面来说，提多书看上去像提摩太前书的一个小版本，假教师错误的教导使得保罗需要就教会领袖应当具有的品格进行教导；同时，保罗也提到了假教师所引发的其他一些问题。因此，这里提出长老应当具备的条件和对假教师的指控与提摩太前书明显有相似之处。

但是二者的差异也很大。最显著的差异在于留给提摩太的是一间已经存在近12年的教会，提摩太必须处理那些误导教会的长老们的问题；而将提多留在克里特，是要他将新的教会安置好。因此，在这里，保罗开始谈到教会的领袖应当具备的条件(1:5-9)，接着才提到假教师的问题。接下来，他从总体上指示提多应当怎样教导老年人、少年人、妇人和仆人，强调要行善(2:1-10)，看上去像是要展开阐述提摩太前书5章1-

2节和6章1-2节的内容。这卷书信剩余的部分接着强调在神的恩典中，他们要在世界上“行善”(2:11-3:8)，这里再次与假教师形成对比(3:9-11)。

## 阅读提多书的具体建议

虽然假教师的问题是保罗写提多书大部分内容的原因，但是与提摩太前书相比，他们在这里看上去并不是一个支配性的因素。“这些人的口总要堵住”(1:11)，那些跟随他们的人要严严地受责备(1:13)。这里与提摩太前书的相似之处如此之多，以致会让人认为它们所针对的是同样的教导：他们喜欢以律法为基础的(3:9)犹太人荒谬的言语(1:14)和“家谱的空谈”(3:9)；他们喜欢辩论(3:9)；他们是欺哄人的(1:10)，并且贪爱钱财(1:11)；他们显然利用律法鼓动人们禁欲(1:15)。提多书对最后一点的强调稍多一些，保罗的回应更多地强调神的恩典和善行。

所以在阅读的过程中特别要留意保罗强调行善的部分。虽然这在提摩太前书中也可以找到(提前 2:10; 5:10)，但是这个主题遍布在提多书中(多 1:16; 2:7,14; 3:1,8,14)。对保罗来说，神的恩典和行善之间并不冲突，后者是前者带来的必然结果。与恩典有冲突的是律法在“宗教”上的应用，这种观点认为借着遵行规条可以保持自己的纯洁性，从而能够得到神的喜悦。但是人若真正经历到神的恩典，他就会热心为善(2:14)。

总结：这卷书信对于圣经故事的重要性在于，保罗坚持认为恩典和行善是彼此相属的，但后者不应该出于宗教规条，而是因为恩典的领受。